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粤工信创新函〔2020〕449号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 2020年工业质量品牌建设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省质量协会、有关行业协会：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中发〔2017〕24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工业质量品牌建设工作的通知》（工信厅科函〔2020〕59号）和我省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制定2020年工业质量品牌建设工作计划，现印发你们，请参照执行。

一、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提升质量管理能力

（一）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严格履行质量主体责任，健全质量管理队伍、提升质量管理体系，优化质量检验检测，弘扬质量强企文化，不断提升企业生产“全员、全过程、全方向”的质量管理能力。引导企业学习和借鉴国家、省级“质量奖”和“质量标杆”企业的经验。鼓励企业开展质量自查，在公共平台、自媒体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进行自我声明，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二）着力提升质量管理能力。大力弘扬“工匠精神”，按

照企业需求导入卓越绩效、六西格玛、精益制造等管理模式，构建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基础，具有本行业本专业本企业特色的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建立健全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机制。鼓励企业开展产品实物质量认定、用户满意产品评选等工作，提高用户满意度，提升企业质量品牌形象。

（三）提升质量技术基础水平。推动和引导企业将质量提升融入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工业互联网建设，加大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力度，以创新驱动提升质量。鼓励企业不断完善生产全过程的检验检测水平，以先进检测保障质量。鼓励有关行业组织、相关专业机构和骨干企业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团体标准制定，企业采用先进标准促进质量升级。推动消费品工业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活动，支持防疫生产装备企业着眼需求加大研发力度，支持防疫物品生产企业加大技改力度提升产品质量。

二、发挥公共服务职能，推广先进质量工具方法应用

（一）推广先进质量工具方法。指导、依托省质量协会等质量服务机构继续组织开展先进质量工具方法推广活动和质量提升交流活动，引导广大企业学习和借鉴质量标杆成功经验，持续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引导企业推进质量文化建设，开展质量管理小组、现场管理、班组管理、“质量月”等群众性质量活动，提高企业质量管理水平。

（二）支持开展质量研究和评测检测。依托我省工业装备质量大数据、基础软硬件性能与可靠性测评等工信部重点实验室开展质量研究和评测检测，重点围绕集成电路可靠性提升技术攻

关，大力推广面向高端集成电路产品的“5A 关键分析评价技术”质量工程体系。支持专业机构跟踪研究新型生产方式和商业模式下的质量管理与质量控制技术，打造多种形式的质量技术交流载体。鼓励开展质量技术创新论坛、比赛，及可靠性提升行业交流，形成典型行业领域的可靠性解决方案及应用推广案例，推动部分重点产品质量实现跃升。

（三）稳步推动质量分级评价。支持有关行业组织、相关专业机构围绕产品性能、技术能力、用户需求等研究制定产品质量分级标准，加大质量分级宣贯推广力度，促进优质产品消费。鼓励依托工业品交易平台等流通渠道，开展质量分级示范应用。鼓励开展智能家电及高端消费类电子产品可靠性分类分级研究，围绕产品安全性能、节能环保、智能化水平、用户体验等关键特性等确定分级标准。

三、推进“双十”产业集群建设，打造广东产业集群品牌

（一）着力推进“双十”产业集群，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深入贯彻全省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按照《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要求，实施“六大工程”，高标准建设“双十”产业集群，推动广东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擦亮质量强省名片。

（二）开展产业链协同创新试点。按照成熟一个推动一个的要求，推动省市联动开展产业链协同创新试点工作，以产业链协同创新促进产业集群强筋壮骨，提升产业竞争力。2020 年重点在湛江、中山开展产业集群产业链协同创新试点。

（三）深化工业品牌培育工作。鼓励省质量协会等有关行业组织及相关专业机构继续组织开展企业品牌培育标准宣贯活动，推动开展品牌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鼓励有关行业组织引导企业参加中国工业品牌之旅、品牌故事大赛、品牌创新成果发布等活动，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

四、持续推进创新体系建设，促进创新发展提升质量

（一）推进制造业创新体系建设。实施创新驱动战略，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等创新平台，整合内外资源，制订长期发展战略，实施关键技术研究开发，以标准检测、技术创新提高产品质量可靠性、稳定性和适用性，推动企业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二）推进技术创新和智能制造试点示范。组织推荐我省优质企业申报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树立技术创新国家级示范企业标杆，以典型示范引导鼓励企业开展技术创新，提升质量，增强核心竞争力。继续培育省级智能制造示范基地和省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加强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推广应用。支持突破智能制造相关短板装备，推动创建冠军产品，促进“广东制造”向“广东创造”的转变。

五、突出人才核心作用，加强质量品牌人才培养

（一）加强质量品牌人才培养。依托专业机构开设质量管理和品牌塑造专题研修班，促进企业质量品牌人才培养。鼓励质量协会等有关行业组织、相关专业机构组织开展质量品牌人才培训，重点拓展企业首席质量官、首席品牌官、质量可靠性工程师、

品牌经理等专业人才培养。鼓励企业结合行业及自身特点，加强质量知识和岗位专业技能培训，严格实施持证上岗，落实全面质量管理。

（二）加强管理人才培养。围绕管理提升、先进制造、精益生产等专题，按照企业缺什么需要什么就培训什么，面向中小企业中高层管理人员开展年度政策宣贯和能力培训，着力提升企业中高级管理人员综合能力和业务创新能力。

（三）加强公共服务支撑。加强与质量品牌公共服务机构沟通协调，形成合力推进工业质量品牌建设。鼓励质量品牌公共服务机构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开展质量管理、计量测试、可靠性验证、检验检测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面向中小微企业提供质量支撑服务。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省质量协会要按照通知要求，做好本地区、公共服务组织的工业质量品牌建设相关工作，认真总结提炼工作亮点和突出成效，于12月1日前将年度工作总结报送我厅（制造业创新处）。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0年5月6日

（联系人：张韬、曲超，电话：020-83133257、020-83134277）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